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上海天洋

公告编号：2021-055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11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330	上海天洋	2021/6/7

二、 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2，下称“股东大会通知”），由于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商小路先生在股东大会通知披露前未持有公司股份，股东大会通知披露后其增持了公司股份，成为公司股东，现将股东大会通知中“二、会议审议事项”中“4、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予以更正补充。

原公告为：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李哲龙、李明健、朴艺峰、朴艺红、李顺玉、李铁山

现更正补充为：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李哲龙、李明健、朴艺峰、朴艺红、李顺玉、李铁山、商小路，以及其他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的公司股东及其关联人，具体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在册关联股东为准。

三、 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1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惠平路 505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11 日

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及文件已按照规定和要求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选定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李哲龙、李明健、朴艺峰、朴艺红、李顺玉、李铁山、商小路，以及其他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的公司股东及其关联人，具体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在册关联股东为准。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